

明传奇《李丹记》作者考补

潘明福

关于明传奇《李丹记》的作者“刘还初”，周妙中先生认为或即晚明慈溪人刘志选，然此说未得到学界广泛认同。程芸先生曾撰《明传奇〈李丹记〉作者刘还初新考》^①一文（以下简称《程文》），指出从籍里、仕宦、交游、思想等方面来看，“刘还初”与“刘志选”之间存在着诸多值得重视的“交集”，发人深省，启迪良多。然对于“刘志选”与“天放道人”、“刘还初”、“刘海日”等名号之间同一性关系的推考，《程文》还缺乏确凿的证据，略显遗憾。笔者近日在明人别集中看到了几条材料，可以对有关问题予以补充。

一、“刘还初”、“刘海日”、“刘天放”、“刘幼真”皆为“刘志选”

《明史》卷三〇六《刘志选传》载：“刘志选，慈溪人。万历中，与叶向高同举进士。授刑部主事，偕同官刘复初、李懋桢争郑贵妃、王恭妃册封事……帝怒，谪福宁州判官，稍迁合肥知县。”何白《汲古堂集》卷五《纪梦诗为刘海日明府赋并序》言：“吾浙四明海日刘先生，以比部郎（笔者按：即刑部主事）出为合肥令。”^②又，《汲古堂集》卷二十六《方汤夫传》记述善弈者方汤夫事迹时又云：“四明刘公志选以比部郎左迁福宁州佐，雅慕汤夫名，遣骑敦请汤夫往温麻……公擢合肥令，复邀汤夫偕。”慈溪，明代属宁波府，宁波古称四明，《明史》称刘志选为慈溪人，《汲古堂集》称刘海日为四明人，“慈溪”、“四明”，实为一地。比勘《明史》所载刘志选经历与《汲古堂集》所记刘海日仕履，可以说完全一致，因而，有理由相信，“刘海日”就是“刘志选”。

《李丹记》万历年间朱墨套印本署“天放道人刘还初编”，据陈继儒《李丹记题辞》^③，《李丹记》乃浙东海日先生作，由此，知海日先生就是刘还初。又，据上考，刘海日即刘志选，则刘还初亦即刘志选。

又，董其昌《容台集·文集》卷四《崇真阁记》云：“刘幼真先生自比部郎以

①《文献》2011年第1期。又，本文的写作得到武汉大学程芸教授的指点，谨致谢意！

②沈洪保点校：《何白集·汲古堂集》，《温州文献丛书》本，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，2006年，第89页。

③《古本戏曲丛刊五集》影印明刊本《李丹记》卷首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6年。

谏批鳞,出宰濡……梦羽客通谒曰:‘左元放也。’觉而考郡乘,元放固濡人,遂建阁以祠元放……幼真之飘飘欲仙,岂妄想哉。乃其梦寐感通,前元放而后玉阳,有繇矣。”^①刘幼真以比部郎出宰“濡”(合肥)^②,因梦左元放而建祠祀之,与何白《纪梦诗为刘海日明府赋并序》之诗序所言,如出一辙,则此刘幼真当即为刘志选。

据《李丹记》万历年间朱墨套印本之署名,刘还初又有“天放道人”之称。虞淳熙《虞德园先生集》卷二十一《跋坎离牌谱》载:“天放刘翁推班神宗朝……天地交泰,而翁阑入铜牌之队,抗疏归,遇元放、玉阳,谱坎离口诀于骨牌。”^③言“天放刘翁”抗疏而归,又有“元放、玉阳”云云,与董其昌《崇真阁记》所言刘志选的生平情况一致,故刘天放亦即刘志选,这也进一步证实了刘还初、天放道人即刘志选。

刘志选是万历十一年(1583)进士,与汤显祖同年,然而,崇祯初因魏忠贤案而被清算,留下的只有“附逆”的名声。其早年的光彩几乎完全被人遗忘了,名号也几乎湮没无闻,只在何白、孙鑛、何庆元、董其昌、钱养廉等人别集中有零星的记载。

何白《汲古堂集》中有多首诗歌记录刘志选的仕宦,如《刘比部争青宫事左迁诗以却寄》(卷十五)、《晚抵合肥城下呈刘海日明府》(卷十七)、《至金斗投赠刘海日明府二十五韵》(卷二十)等,从这些诗中,可以寻到刘志选建言、受贬等经历的一些线索。《刘比部争青宫事左迁诗以却寄》云:“仙郎暂下白云司,封事嶙峋尚赤墀。吏议浙明霄汉际,政声初洽瘴江垂。君王自起歌鸿鹄,黄绮终焉咏紫芝。迁客由来深托思,漫将孤愤寄江蓠。”^④诗题中之“刘比部”即为刘志选。据《明史·刘志选传》,刘志选在刑部主事任上因“偕同官刘复初、李懋桧争言郑贵妃、王恭妃册封事”而触动帝怒,继而有福宁州判官之贬,此即为何白诗中“封事嶙峋尚赤墀”、“政声初洽瘴江垂”所云。刘志选抗言力谏之事,在当时传为美谈,颂声百里,何庆元《寄刘海日》一诗可为之证:“淮南仙令汉王孙,环赐犹稽圣主恩。谏草千秋云气护,颂声百里露华温。朝来笏拄西山爽,客至谭倾北海尊。却笑江州白司马,青衫点点湿斑痕。”^⑤言“谏草千秋云气护,颂声百里露华温”者,可见何庆元对刘志选推崇备至。是诗题下有“合肥令,初以建言钦降”的小注,知何庆元作是诗时,刘志选已在合肥县令任上,此时距刘志选之直言抗谏已有数年时间,然其声名依然不减,说明刘志选

①《四库禁毁书丛刊》集部第32册,影印明崇祯三年(1630)董庭刻本,北京出版社,2000年,第217页。

②合肥乃庐州府府治所在,庐州府境内有“濡须河”较为知名,故董其昌以“濡”指代合肥。

③《四库禁毁书丛刊》集部第43册,影印明末刻本,第471-472页。

④《汲古堂集》卷十五,《四库禁毁书丛刊》集部第177册,影印明万历年间刻本,第199页。

⑤《何长人集·蓬来室近稿·诗类》,《四库禁毁书丛刊》集部第77册,影印明万历年间刻本,第194-195页。

的“英雄壮举”，在当时已深入人心，故而陈继儒在为《李丹记》撰写《题辞》时，仍以“英雄”目之^①。

二、刘志选写作《李丹记》的背景

陈继儒《李丹记题辞》曰：“先生令合肥，数梦左元放授以至道，因于虎林创祠立碑以报之。”前引何白《汲古堂集》卷五《纪梦诗为刘海日明府赋并序》一诗的诗序，比陈说透露出更多的信息，有助于了解《李丹记》的写作背景，也有助于探究《李丹记》的写作主旨，现将其节录于下：

……吾浙四明海日刘先生，以比部郎出为合肥令之明年，夕寝于庭，梦有所之，庐舍闲阒……有丈人髯而入……晨出召集诸吏……言曰：“吾治之北有径如是者乎……径者而左，有庙如是者乎？”众曰：“然。”公往，仰视棖桷，俯视庭除，井然梦境也已。读壁间古碣，知为上真左慈，实主是庙……它日，公出，中道有巫，若有凭焉……言曰：“我神也，司土兹地，祇奉潜山上真之命，请以上木累，公当有以报。”公曰：“诺。”……卒葺之如所指。阅数日，公复自思曰：“巫即我妄，畴昔之梦，岂涉因想耶？丈人之言，岂因想所逮耶？”乃设像于庭……是夕，复梦丈人。^②

刘志选创作《李丹记》，与其自身浓重的神仙道教思想分不开，陈继儒《李丹记题辞》即云刘志选“夙具灵根，最坚道念……清虚恬淡，裴谡辈中人也”。而何白的这篇诗序，更是提供了刘志选崇仙嗜道的具体细节，对深入了解刘志选의思想和《李丹记》的主旨，都大有裨益。

此外，前引董其昌《崇真阁记》载有“刘幼真梦左元放”一事，与何白《纪梦诗为刘海日明府赋并序》之诗序所言，颇多相类，现节录于下：

刘幼真先生自比部郎以谏批鳞，出宰濡……梦羽客通谒曰：“左元放也。”觉而考郡乘，元放固濡人，遂建阁以祠元放。云已得梦……君为濡且十载，先后推擢，皆中格。君遂自投劾归，从登真之诀，度地吴山，得其西麓，林壑虚闲，冈峦回复，信栖真之奥区，祈仙之灵府也。乃建层楼三楹，以奉真人，而元放虽有专祠，仍崇像设。

此中之刘幼真即刘志选，前已考定。陈继儒《李丹记题辞》言刘志选“挂冠神武”后，“逍遥山水间”，然“逍遥”于何处之山水，如何“逍遥”山水，皆不得其详。据董氏《崇真阁记》一文，可知刘志选辞去合肥县令以后，在家乡慈溪的吴山西麓“建层楼三楹”，祀仙修道，隐于其间，其《李丹记》或即于其“三楹层楼”中写就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湖州师范学院文学院

^①陈继儒《李丹记题辞》有“浙东有英雄曰海日先生”“尝以建言出部曹，又以神明宰名邑”云云。

^②《何白集·汲古堂集》，第89页。